

國立交通大學建築空間管理委員會第十一次會議記錄

一、時間：八十八年九月十五日(星期三)下午三時三十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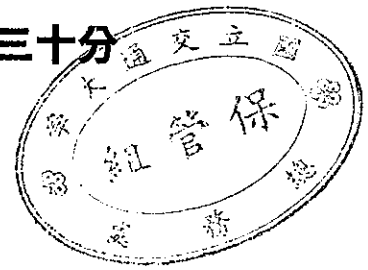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地點：浩然圖書資訊中心八樓會議室

三、出席人員：

主任委員 彭松村 教授

委員：林振德 蔡文祥 許千樹 楊維邦 邱俊誠

吳光雄 劉增豐(黃華宗代)



四、列席人員：

陳衛國

五、主席：彭松村

記錄：呂昆明

六、主席報告(略)

七、報告事項：

蔡教務長：經校長協調解決物理所中短期實驗室空間需求如下：

- (一)、電工系空出教室工四館 B01 供物理所二位林教授當實驗室。
- (二)、資工系空出教室工三館 B21 供上述二位教授學生當研究室。
- (三)、工四館 B01 培訓課程移至資料系空出之教室工四館 526，上課空間不夠時由課務組協助另找其他教室。
- (四)、科一館空出之教室 216 供電工系使用。
- (五)、物理所向電工系及資工系所借空間，在科三館或工六館建成後有空間容納物理所時歸還。

八、討論事項：

案由一、擬訂定國立交通大學空間借用辦法(草案)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口頭說明

決議：俟系所空間使用分配準則定案後，再研議空間借用辦法。